

西安市灞桥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有关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和政务服务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各项规章制度和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

2. 负责集中办理承担的行政审批和服务事项，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 负责指导、协调全区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组织拟订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方案和相关制度；协调落实省、市取消和下放的行政审批事项，审核区级行政审批事项并提出保留、下放和取消的意见。

4. 负责对垂直管理部门和其他部门进驻政务服务大厅的行政审批和服务工作进行规范管理和监督。

5. 负责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流程的优化和管理。

6. 负责组织实施行政审批事项的现场勘验、专家评审、验收工作，会同行业主管部门开展联合勘验。

7. 负责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体系的信息化平台建设和管理工作。

8. 承担区行政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责。

9.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内设办公室、政策法规科、行政审批一科、行政审批二科、行政审批三科、行政审批四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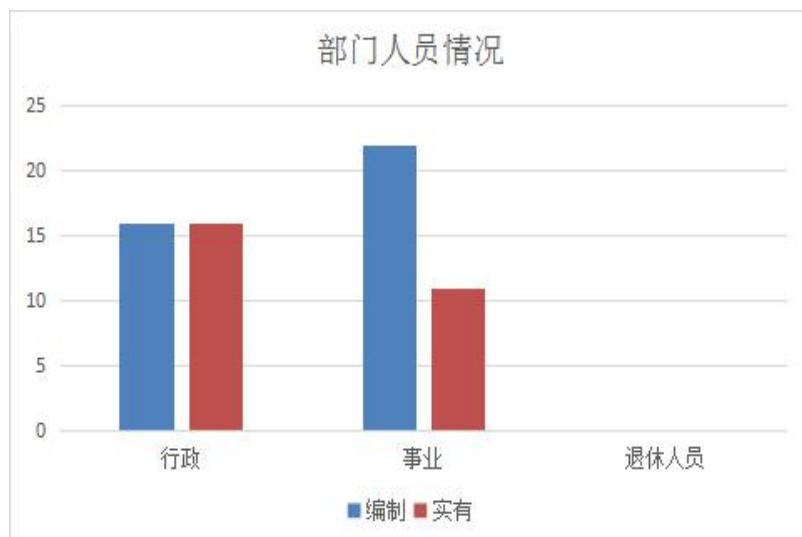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2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1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灞桥区行政审批服务局本级（机关）
2	西安市灞桥区政务服务中心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38 人，其中行政编制 16 人、事业编制 22 人；实有人员 27 人，其中行政 16 人、事业 11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2	收入决算表		
表3	支出决算表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灞桥区行政审批服务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95.16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95.16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2.外交支出	0.0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3.国防支出	0.00
4.上级补助收入	0.00	4.公共安全支出	0.00
5.事业收入	0.00	5.教育支出	0.00
6.经营收入	0.00	6.科学技术支出	0.00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8.其他收入	0.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9.卫生健康支出	0.00
		10.节能环保支出	0.00
		11.城乡社区支出	0.00
		12.农林水支出	0.00
		13.交通运输支出	0.00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16.金融支出	0.00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19.住房保障支出	0.00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23.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195.16	本年支出合计	1,195.1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收入总计	1,195.16	支出总计	1,195.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灞桥区行政审批服务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灞桥区行政审批服务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灞桥区行政审批服务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95.16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95.16	1,195.16	0.00	0.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2. 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3. 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4. 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5. 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6. 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9. 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0.00
		10. 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11.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12. 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13. 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16. 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19. 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0.00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23.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195.16	本年支出合计	1195.16	1195.16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灞桥区行政审批服务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95.1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收入总计	1,195.16	支出总计	1,195.16	1,195.16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灞桥区行政审批服务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灞桥区行政审批服务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灞桥区行政审批服务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决算数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灞桥区行政审批服务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灞桥区行政审批服务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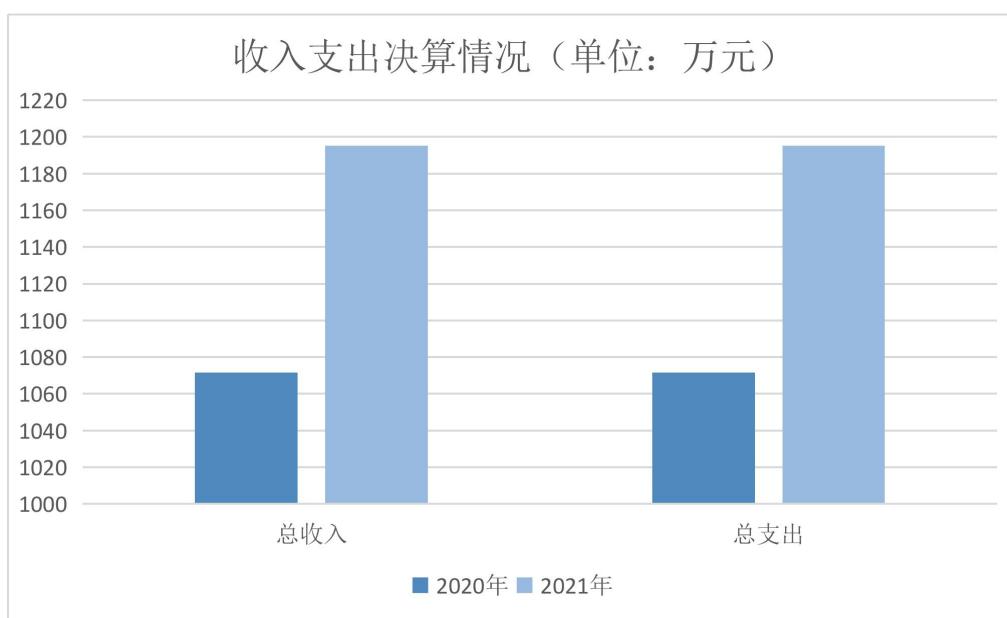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总收入 1195.16 万元，2021 年收入总体情况较上年增加 123.59 万元，涨幅 115.34%。总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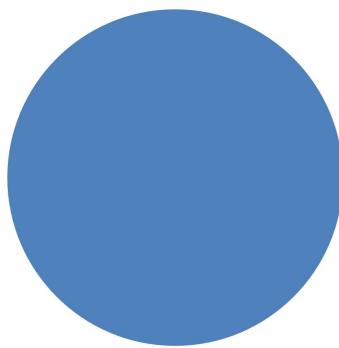
2021 年总支出 1195.16 万元，2021 年支出总体情况较上年增加 123.59 万元，涨幅 115.34%。总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1195.1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95.16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2021年度收入决算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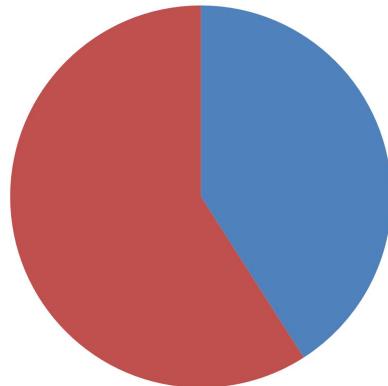


- 财政拨款收入
- 事业收入
- 经营收入
- 其他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 1195.1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89.12 万元，占 40.93%；项目支出 706.04 万元，占 59.07%；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2021年度支出决算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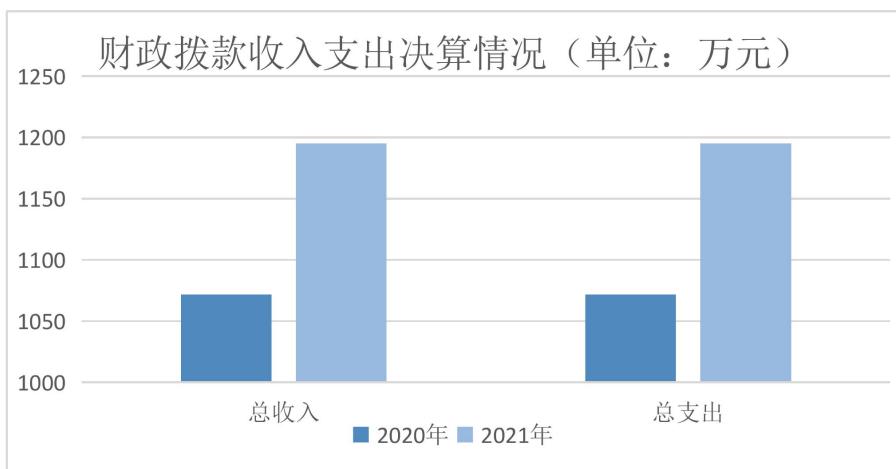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经营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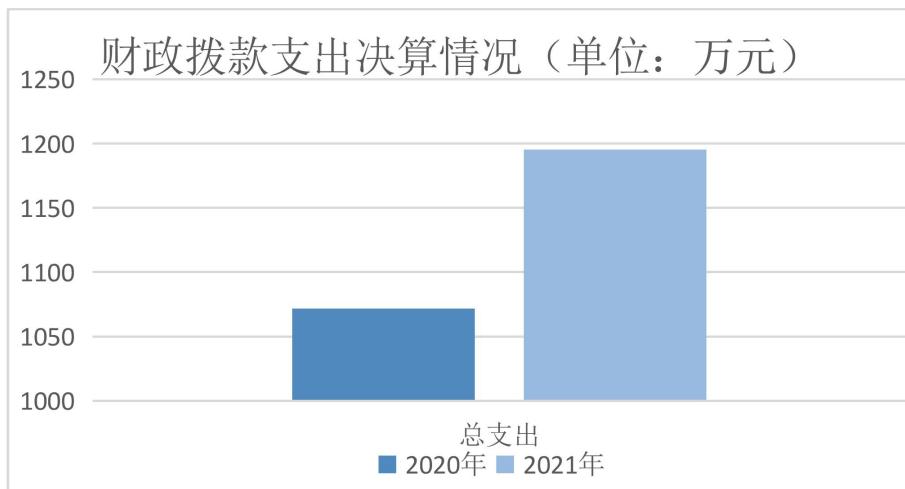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总收入 1195.16 万元，比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总收入增长 123.59 万元，增幅 115.34%。财政拨款总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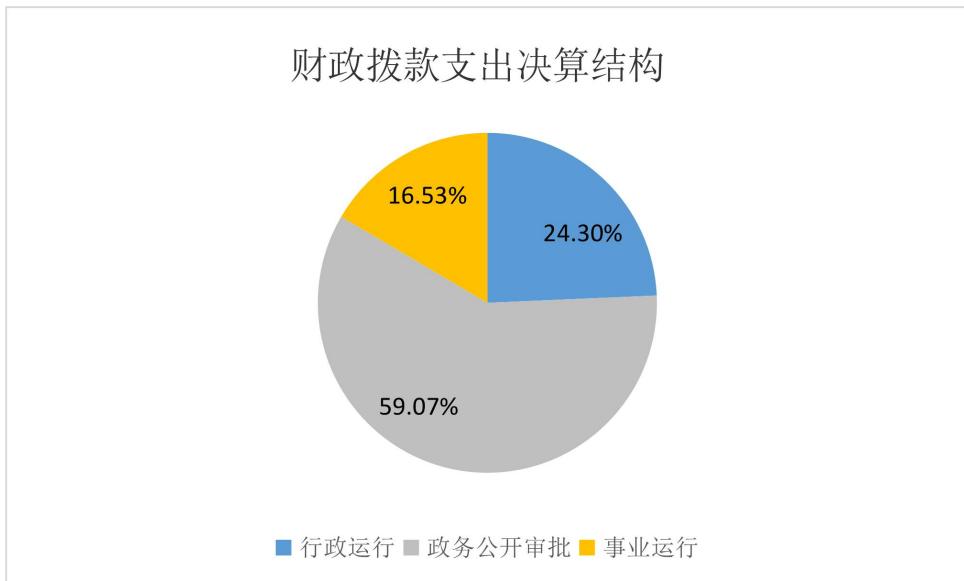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总支出 1195.16 万元，比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总支出增长 123.59 万元，增幅 115.34%。财政拨款总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364.85 万元，支出决算 1195.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87.57%，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23.59 万元，增长 115.34%，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214.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1.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35.9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政务公开审批（项）。

年初预算为 9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706.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72.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压减支出指标。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179.38，支出决算为 197.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0.1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89.12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 人员经费 455.0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30.16 万元；津贴补贴 90.70 万元；奖金 135.28 万元；绩效工资 3.6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62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3.60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44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18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67 万元；住房公积金 28.40 万元；奖励金 0.32 万元。

(二) 公用经费 34.0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0.12 万元；工会经费 3.7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9.58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8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本年决算数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41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批复至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0 辆，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本年决算数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本年决算数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41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批复至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本年决算数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本年决算数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三)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本年决算数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39.39%。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 7.09 万元，

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本年决算数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7.75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54.8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54.8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4.8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4.87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54.87%；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

制度体系，制定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以及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办法；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和流程进行 2021 年度绩效自评；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在人员配置和岗位设置上更加细化，做到不相容岗位分离原则。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市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25 个，涉及预算资金 706.04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72.7%。其中：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 25 个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706.0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个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开展 2021 年度本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共涉及预算资金 706.04 万元。形成了 1 个部门整体自评报告：西安市灞桥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法律顾问咨询费项目等 25 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分别是：

1. 法律顾问咨询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6万元，执行数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聘请法律顾问工作经费，与1家律师事务所签订了法律顾问合同，“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依法审批。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依法审批。

2. 对外宣传片制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2万元，执行数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审批事项等动画漫画宣传制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宣传。

3. 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综合标准化试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2万元，执行数2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初步完成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综合标准化试点建设框架搭建。发现的问题及原因：2021年财政资金紧张，国库未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科学、合理编制项目预算，进一步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

4. 相对集中许可权培训及外出考察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1万元，执行数0.37万元，完成预算的3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参加“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专题培训班”，针对“十四五”规划、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创新、“互联网+政务服务”、标准化建设等综合性工作内容进行培训。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科学、合理编制项目预算，进一步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

5. 文件资料、办事指南、一次性告知清单等印刷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5万元，执行数2.01万

元，完成预算的 40.1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文件资料、办事指南、一次性告知清单、各类许可证等印刷，保证各项业务正常运转。发现的问题及原因：2021 年财政资金紧张，部分已使用资金国库未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科学、合理编制项目预算，进一步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

6. 现场踏勘专家顾问、设备及信息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2 万元，执行数 0.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8.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现场及视频踏勘工作顺利进行，购买相关踏勘设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偏低。下一步改进措施：科学、合理编制项目预算，进一步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

7. “十项重点工作”季度考核奖励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 万元，执行数 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发放 2020 年第三季度“十项重点工作”季度考核奖励资金。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8. 合同审核工作专项经费 0830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3 万元，执行数 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聘请第三方机构在国有或集体资产资源出租、出借、担保、租赁等方面合同价款合理性进行审核。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9. 垃圾分类示范点及清运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2 万元，执行数 1.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81.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市民中心 2021 年垃圾清运、垃圾

分类用品设施设备购买、垃圾分类展板展架宣传制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宣传垃圾分类。

10. 市民中心大楼整体维护等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30 万元，执行数 19.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63.8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市民中心大楼外立面清洗；中央空调维护清洗；电梯检查检测维护维修、保险费用；地毡维修；干粉灭火器检修；直饮机；大楼购买水泵；日常维护维修用品；花卉租赁；市民中心大楼内部门、纱窗等维修保养。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偏低。下一步改进措施：科学、合理编制项目预算，进一步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

11. 市民中心天然气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2 万元，执行数 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市民中心廉政灶正常运行。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2. 市民中心停车场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5 万元，执行数 1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6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 2021 年香王村停车场租赁费、停车场日常维护维修。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3. 自助服务复印、打印及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0 万元，执行数 6.91 万元，完成预算的 69.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企业群众免费提供复印、打印等服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偏低。下一步

改进措施：科学、合理编制项目预算，进一步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

14. 市民中心物业管理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72.45 万元，执行数 131.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76.5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市民中心物业管理费，保证日常办公条件，保证工作的顺利开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偏低，财政资金紧张，国库未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科学、合理编制项目预算，进一步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

15. 大楼网络及信息系统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27.5 万元，执行数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市民中心网络及信息系统正常运行。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用款计划未批复。下一步改进措施：科学、合理编制项目预算，进一步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

16. 百兆宽带网络专线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5.8 万元，执行数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市民中心百兆宽带网络专线、办税大厅专线备用网络正常运转。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用款计划未批复。下一步改进措施：科学、合理编制项目预算，进一步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

17. 政务大厅日常管理服务外包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486.95 万元，执行数 366.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75.2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服务外包人员工

资及社保，招聘费及培训费。第三方派驻不少于 78 人的工作团队，按照合同等文件标准按时支付，劳务外包人员满意度达到 9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偏低，财政资金紧张，国库未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科学、合理编制项目预算，进一步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

18. “最多跑一次”证照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0.1 万元，执行数 0.0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7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最多跑一次”补齐证照、整改通知书、不予受理行政文书等 EMS 快递费。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9. 瀛桥政务公众号运维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6 万元，执行数 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瀛桥政务公众号正常运行。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0. 市民中心电话、短信推送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2 万元，执行数 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市民中心电话畅通。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1. 市民中心廉政灶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80 万元，执行数 59.32 万元，完成预算的 74.1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市民中心工作人员早餐及午餐需求。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偏低，财政资金紧张，国库未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科学、合理编制项目预算，进一步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

22. 政务服务大厅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25 万元，执行数 14.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59.1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市民中心大厅正常运行。市民中心年办件量 50 余万件，日常办公用品消耗；大楼卫生间消耗品；物业用品；公众满意度宣传用品；展板展架指示牌等。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偏低，财政资金紧张，国库未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科学、合理编制项目预算，进一步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

23. 公益性岗位人员工资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3.2 万元，执行数 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66.6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公益性岗位人员工资。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4. 市民中心大楼水费及电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45 万元，执行数 44.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6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市民中心大楼水费及电费，保障市民中心正常运行。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5. 智慧城市及政务服务数字化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20 万元，执行数 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2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初步完成前期可行性报告、考察调研等。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偏低。下一步改进措施：科学、合理编制项目预算，进一步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法律顾问咨询费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灞桥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灞桥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6	6	100%	
		其中: 区级财政资金	6	6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依法审批			“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依法审批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顾问咨询服务	一家	一家	
		质量指标	法律咨询满意度	≥90%	≥90%	
		时效指标	法律咨询反馈时间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有效性	有效	有效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依法审批	合法	合法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5%	
说明	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 、80%-60% (含) 、60%-0%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对外宣传片制作经费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灞桥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灞桥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2	2	100%		
		其中: 区级财政资金	2	2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审批事项等动画漫画宣传制作			完成审批事项等动画漫画宣传制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片数量	1支	1支		
		质量指标	宣传片满意度	≥95%	≥95%		
		时效指标	宣传片制作及时率	≥95%	≥95%		
		成本指标	总支出	≤2万元	2万元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营商环境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说明	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 、80%-60% (含) 、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综合标准化试点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灞桥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灞桥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2	2	0%	
		其中：区级财政资金		2	2	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综合标准化试点			初步完成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综合标准化试点建设 框架搭建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试点数量	10个	10个		
		质量指标	覆盖面	≥90%	≥90%		
		时效指标	周期	1年	1年		
		成本指标	总支出	2万元	0	2021年财政资金紧张，国库未支付。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营商环境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0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相对集中许可权培训费及外出考察费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灞桥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灞桥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	0.37	37%					
		其中：区级财政资金	1	0.37	37%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相对集中许可权培训费及外出考察费			参加“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专题培训班”，针对“十四五”规划、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创新、“互联网+政务服务”、标准化建设等综合性工作内容进行培训。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外出人次	≤50人次	≤50人次					
		质量指标	外出考察学习成果	100%	100%					
		时效指标	外出考察时间	2021年1月-12月	2021年1月-12月					
		成本指标	总支出	≤1万元	0.37万元	科学、合理编制项目预算，进一步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行政审批改革稳步推进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5%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文件资料、办事指南、一次性告知清单等印刷费用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灞桥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灞桥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5	2.01	40.18%	
		其中: 区级财政资金		5	2.01	40.18%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文件资料、办事指南、一次性告知清单等印刷			完成文件资料、办事指南、一次性告知清单、各类许可证等印刷, 保证各项业务正常运转。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刷批次	≤12次	≤12次		
		质量指标	印刷效果满意度	100%	100%		
		时效指标	印刷及时率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总支出	≤5万元	2.01万元	科学、合理编制项目预算, 进一步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行政审批改革稳步推进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说明	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现场踏勘专家顾问、设备及信息费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灞桥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灞桥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2	0.37	37%		
		其中: 区级财政资金		2	0.37	37%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现场踏勘专家顾问、设备及信息费			保障现场及视频踏勘工作顺利进行，购买相关踏勘设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专家人次	≤200人 次	≤200人 次			
		质量指标	覆盖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周期	1年	1年			
		成本指标	总支出	≤2万元	0.37万元	科学、合理编制项目预算，进一步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行政审批改革稳步推进	100%	100%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1年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说明	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十项重点工作”季度考核奖励资金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灞桥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灞桥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	1		100%	
		其中: 区级财政资金	1	1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十项重点工作”季度考核奖励资金			发放“十项重点工作”季度考核奖励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励资金发放人数		≤35人	32人	
		质量指标	“十项重点工作”2020年度第三季度排名情况		前三名	前三名	
		时效指标	奖励资金发放时间		2021年12月前	2021年9月	
		成本指标	奖励资金总计		10000元	1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十项重点工作”完成度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奖励金发放人员满意度		≥95%	≥95%	
说明	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合同审核工作专项经费0830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灞桥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灞桥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30000	130000	100%	
		其中: 区级财政资金	130000	130000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纠正正在国有或者集体资产资源资金出租出借过程中, 签订合同不规范等问题, 以及在合同(或协议)签订中存在的滥用职权、利益输送等违纪违法行为, 进一步强化监督制约, 深化标本兼治, 健全制度机制, 弘扬清风正气, 不断净化灞桥政治生态、优化发展环境, 为建设品质灞桥最美城区, 奋力谱写灞桥新时代追赶超越新篇章提供坚强保障。			完成聘请第三方机构在国有或集体资产资源出租、出借、担保、租赁等方面合同价款合理性进行审核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审核合同数量	≤4000份	≤4000份	
		质量指标	健全制度机制	≥90%	≥90%	
		时效指标	提交报告	2021年12月底前完成	2021年12月底前完成	
			预算支出进度	2021年12月底前完成	2021年12月底前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数	13万元	1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净化灞桥政治生态、优化发展环境	≥90%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责任部门对咨询服务满意度	≥90%	≥90%	
说明	无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垃圾分类示范点及清运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灞桥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灞桥区政务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	1.63	81.50%				
	其中: 区级财政资金	2	1.63	81.5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市民中心垃圾清运; 垃圾分类用品设施设备; 垃圾分类展板展架宣传制作。			完成市民中心2021年垃圾清运、垃圾分类用品设施设备购买、垃圾分类展板展架宣传制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垃圾清运范围	10500m ²	10500m ²			
		质量指标	垃圾清运覆盖面	100%	100%			
		时效指标	保障周期	1年	1年			
		成本指标	总支出	≤2万元	≤2万元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市民中心大楼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一年	≥一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说明	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市民中心大楼整体维护等费用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灞桥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灞桥区政务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30	19.16	63.87%		
		其中: 区级财政资金		30	19.16	63.87%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市民中心大楼外立面清洗; 中央空调清洗; 电梯检查检测维护维修; 大楼购买水泵; 日常维护维修用品; 花卉租赁; 市民中心大楼内部门、纱窗等维修保养。			市民中心大楼外立面清洗; 中央空调维护清洗; 电梯检查检测维护维修、保险费用; 地毯维修; 干粉灭火器检修; 直饮机; 大楼购买水泵; 日常维护维修用品; 花卉租赁; 市民中心大楼内部门、纱窗等维修保养。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面积	10500m ²	10500m ²			
		质量指标	维护及时率	≥90%	100%			
		时效指标	维护周期	1年	1年			
		成本指标	总支出	≤30万元	≤30万元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市民中心正常运行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一年	≥一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说明	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市民中心天然气费用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灞桥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灞桥区政务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2	2		100%	
		其中：区级财政资金	2	2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市民中心廉政灶正常运行。			市民中心廉政灶正常运行。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使用人数		≤330人	≤330人	
		质量指标	就餐率		≥90%	≥90%	
		时效指标	保障时间		1年	1年	
		成本指标	总支出		≤2万元	≤2万元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民中心廉政灶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一年	≥一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中心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95%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市民中心停车场费用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灞桥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灞桥区政务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5	14.5	96.67%			
		其中: 区级财政资金	15	14.5	96.67%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香王村停车场租赁费; 停车场日常维护维修。			支付2021年香王村停车场租赁费、停车场日常维护维修。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停车位数量	≥70个	70个			
		质量指标	群众停车率	≥90%	≥90%			
		时效指标	租赁时间	1年	1年			
		成本指标	总支出	≤15万元	≤15万元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政务服务水平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一年	≥一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说明	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自助服务复印、打印及维护费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灞桥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灞桥区政务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0	6.91	69.10%				
		其中：区级财政资金	10	6.91	69.1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市民中心向群众免费提供复印打印等服务。			为企业群众免费提供复印、打印等服务。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市民中心办件量	≥50万件	≥50万件				
		质量指标	办结率	≥90%	≥90%				
		时效指标	保障时间	1年	1年				
		成本指标	总支出	≤10万元	≤10万元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政务服务水平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一年	≥一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市民中心物业管理费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灞桥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灞桥区政务服务中... 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72.45	131.96	76.52%		
		其中：区级财政资金		172.45	131.96	76.52%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市民中心物业管理费，确保市民中心正常运转。			市民中心物业管理费，保证日常办公条件，保证工作的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管理面积		$\leq 10500 \text{m}^2$	$\leq 10500 \text{m}^2$		
		质量指标	物业管理覆盖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物业保障周期		1年	1年		
		成本指标	总支出		$\leq 172.45 \text{万元}$	$\leq 172.45 \text{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政务服务水平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geq 1\text{年}$	$\geq 1\text{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geq 95\%$	95%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大楼网络及信息系统维护费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灞桥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灞桥区政务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27.5	0	0.00%		
		其中：区级财政资金	27.5	0	0.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市民中心网络及信息系统正常运行。			市民中心网络及信息系统正常运行。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总面积	10500m ²	10500m ²		
		质量指标	覆盖面	100%	100%		
		时效指标	服务周期	1年	1年		
		成本指标	总支出	27.5万元	0	用款计划未批复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民中心网络及信息系统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一年	≥一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百兆宽带网络专线费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灞桥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灞桥区政务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5.8	0	0.00%		
		其中：区级财政资金	15.8	0	0.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市民中心百兆宽带网络专线、办税大厅专线备用网络正常运转。			市民中心百兆宽带网络专线、办税大厅专线备用网络正常运转。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总面积	10500m ²	10500m ²		
		质量指标	覆盖面	100%	100%		
		时效指标	服务周期	1年	1年		
		成本指标	总支出	15.8万元	0	用款计划未批复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民中心百兆宽带网络专线、办税大厅专线备用网络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一年	≥一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政务大厅日常管理服务外包费用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灞桥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灞桥区政务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486.95	366.23	75.21%		
		其中：区级财政资金		486.95	366.23	75.21%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服务外包人员工资及社保，招聘费及培训费。第三方派驻不少于78人的工作团队，按照合同等文件标准按时支付，劳务外包人员满意度达到90%。			服务外包人员工资及社保，招聘费及培训费。第三方派驻不少于78人的工作团队，按照合同等文件标准按时支付，劳务外包人员满意度达到90%。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劳务外包人员数量	≥78人	≥78人			
		质量指标	公开招标	100%	100%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总支出	≤486.95	≤486.95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市民中心大厅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一年	≥一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最多跑一次”证照费用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灞桥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灞桥区政务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0.1	0.076	76.00%		
		其中：区级财政资金		0.1	0.076	76.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最多跑一次”补齐证照、整改通知书、不予受理行政文书等EMS快递费。			“最多跑一次”补齐证照、整改通知书、不予受理行政文书等EMS快递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邮寄次数	≤200次	≤200次			
		质量指标	覆盖面	100%	100%			
		时效指标	保障时间	1年	1年			
		成本指标	总支出	≤0.1万元	≤0.1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行政审批效率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一年	≥一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灞桥政务公众号运维费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灞桥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灞桥区政务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6	6		100%	
		其中：区级财政资金	6	6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灞桥政务公众号正常运行。			灞桥政务公众号正常运行。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公众号数量		1个	1个	
		质量指标	观看人次		≥200人 次	≥200人 次	
		时效指标	发表信息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总支出		6万元	6万元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提升政务服务水平		100%	100%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执行年度		≥一年	≥一年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市民中心电话、短信推送费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灞桥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灞桥区政务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2	2	100%	
		其中：区级财政资金	2	2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市民中心电话畅通。			市民中心电话畅通。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电话数量	≥20部	≥20部	
		质量指标	电话接通率	≥90%	≥90%	
		时效指标	保障时间	1年	1年	
		效益 指标	成本指标	总支出	2万元	2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市民中心电话畅通	畅通	畅通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一年	≥一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市民中心廉政灶补贴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灞桥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灞桥区政务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80	59.32		74.15%	
	其中：区级财政资金	80	59.32		74.15%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市民中心工作人员早餐及午餐需求。			保障市民中心工作人员早餐及午餐需求。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就餐人数	≤330人	≤330人	
		质量指标	就餐率	≥90%	≥90%	
		时效指标	补贴周期	1年	1年	
		效益 指标	成本指标	总支出	≤80万元	≤80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民中心廉政灶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一年	≥一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政务服务大厅运行经费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灞桥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灞桥区政务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25	14.79	59.16%		
		其中：区级财政资金		25	14.79	59.16%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市民中心大厅正常运行。市民中心年办件量50余万件，日常办公用品消耗；大楼卫生间消耗品；物业用品；公众满意度宣传用品；展板展架指示牌等。			保障市民中心大厅正常运行。市民中心年办件量50余万件，日常办公用品消耗；大楼卫生间消耗品；物业用品；公众满意度宣传用品；展板展架指示牌等。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市民中心办件量	≥50万件	≥50万件			
		质量指标	办结率	≥90%	≥90%			
		时效指标	保障时间	1年	1年			
		成本指标	总支出	≤25万元	≤25万元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市民中心大厅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一年	≥一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公益性岗位人员工资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灞桥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灞桥区政务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3.2	8.8	66.67%		
		其中: 区级财政资金		13.2	8.8	66.67%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公益性岗位人员工资。			保障公益性岗位人员工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益性岗位人数	5人	5人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发放工资周期	1年	1年			
		成本指标	总支出	≤13.2万元	≤13.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市民中心的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一年	≥一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说明	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 、80%-60% (含) 、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市民中心大楼水费及电费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灞桥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灞桥区政务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45	44.38	98.62%		
		其中: 区级财政资金		45	44.38	98.62%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市民中心大楼水费及电费，保障市民中心正常运行。			市民中心大楼水费及电费，保障市民中心正常运行。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总面积	10500m ²	10500m ²			
		质量指标	覆盖面	100%	100%			
		时效指标	服务周期	1年	1年			
		成本指标	总支出	≤45万元	≤45万元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市民中心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一年	≥一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说明	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智慧城市及政务服务数字化建设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灞桥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灞桥区政务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20	4.8					
		其中：区级财政资金		20	4.8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软件开发、前期可行性报告、考察调研费、专家顾问费等。			初步完成前期可行性报告、考察调研等。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数据中心	1个	1个					
		质量指标	覆盖面	100%	100%					
		时效指标	保障时间	1年	1年					
	效益 指标	成本指标	总支出	≤20万元	≤20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市民中心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 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一年	≥一年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 部门决算中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共组织 2021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项目 1 个，涉及西安市灞桥区行政审批服务局部门整体。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本部门整体自评得分 90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全年预算数 1364.85 万元，执行数 1195.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87.57%。

本年度部门(单位)总体运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及取得的成效：政务服务工作持续优化。以审前服务为基础，创新建立速办机制，通过服务前置、告知承诺制、远程视频踏勘等措施，对公共卫生、出版物经营等 30 项高频常办的低风险事项进行集中办理，办理时限由承诺的 1 至 5 个工作日压缩至平均 30 分钟，实现企业群众办事即来即办、立等可取。标准化建设工作扎实推进。积极推进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两个标准化”建设。依托集中办理优势，对企业群众 40 余类常办事项审批依据、申请条件、审查标准进行标准化梳理，统一审批标准、申报标准、踏勘标准，减少资料补齐补正时间，按照合法性、合理性、取消兜底的原则，对行政许可事项的前置条件和必要条件进行清理规范。便民涉企服务链条持续完善。按照“应进必进”原则，推动更多政务服务事项进驻市民中心，新增灞河新区建设局、资源规划灞桥分局等 7 家单位 28 项事项和公积金、消防、天然气、市政供暖等公共服务机构进驻，进一步完善大厅服务链条。目前，区市民中心共入驻区级部门 33 个，设置综合窗口 90 个，可办理 760 项政务服务事项。“一件事一次办”改革有序推进。

围绕企业群众全生命周期服务，整合区本级重点职能部门，推出出生、机关入职、退休、企业开办、企业注销、水电气暖、终老、二手房交易、交房、挖掘占道办理等 10 个“一件事”主题服务。扎实推动“一件事”跨层级、跨部门、跨业务、跨区域协同办理，目前，灞桥区已与未央区、蓝田县、国际港务区、航天基地等 11 个区县（开发区）实现 333 项政务服务事项“跨区通办”，积极推进与汉中洋县等省内外兄弟区县实现跨省、跨市通办，最大限度满足各类市场主体和群众异地办事需求，促进资源要素自由流动、高效配置。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单位预算调整较大，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及人员经费增加、项目支出压减支出指标。

下一步改进措施：下一步继续加强部门预算管理，抓好预算的编制和执行，使预算更科学、合理、更切合实际。加强对支出的细化管理，力行节俭，严格控制单位整体支出在预算范围之内。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西安市灞桥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自评得分：90

					1. 贯彻执行有关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和政务服务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各项规章制度和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 2. 负责集中办理承接的行政审批和服务事项，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 负责指导、协调全区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组织拟订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方案和相关制度；协调落实省、市取消和下放的行政审批事项，审核区级行政审批事项并提出保留、下放和取消的意见。 4. 负责对垂直管理部门和其他部门进驻政务服务大厅的行政审批和服务工作进行规范管理监督。 5. 负责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流程的优化和管理。 6. 负责组织实施行政审批事项的现场勘查、专家评审、验收工作，会同行业主管部门开展联合勘验。 7. 负责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体系的信息化平台建设和管理工作。 8. 承担区行政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 9.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2021年支出合计1195.1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89.12万元；项目支出706.04万元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三) 简要概述当年市委市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 = (预算完成数 / 预算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 = 100% 预算完成率 ≥ 95% 的，得 9 分。 预算完成率在 90%（含）和 95% 之间，得 8 分。 预算完成率在 85%（含）和 90% 之间，得 7 分。 预算完成率在 80%（含）和 85% 之间，得 6 分。 预算完成率在 70%（含）和 80% 之间，得 4 分。 预算完成率 < 70% 的，得 0 分。	预算完成率 = (预算完成数 / 预算数) × 100%	100%	87.57%	7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 = (预算调整数 / 预算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数（不含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突发事件或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得 5 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 的，每增加 0.1 个百分点扣 0.1 分，扣完为止。	预算调整率 = (预算调整数 / 预算数) × 100%	≤ 5%	12.43%	0	由于人员增加追加人员经费，预算减少，支出指标所以预算调整率高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 = (实际支出 / 支出预算)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 = 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 / (上年结余结转 + 本部门预算安排上半执行中追加追减) × 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 = 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 / (上年结余结转 + 本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 × 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 ≥ 45%，得 2 分；进度率在 40%（含）和 45% 之间，得 1 分；进度率 < 40%，得 0 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 ≥ 75%，得 3 分；进度率在 60%（含）和 75% 之间，得 2 分；进度率 < 60%，得 0 分。	支出进度率 = (实际支出 / 支出预算) × 100%；半年支出进度 = 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 / (上年结余结转 + 本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 × 100%；前三季度支出进度 = 前三季度支出 / 前三季度预算安排 × 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 ≥ 45%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 ≥ 75%	=40.18% 前三季度进度率 = 66.22%	3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 = 其他收入决算数 / 其他收入预算数 × 100% - 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 ≤ 20%，得 5 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 20% 和 40%（含）之间，得 3 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 > 40%，得 0 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 = 其他收入决算数 / 其他收入预算数 × 100% - 100%	≤ 20%	0	5		
过程	预算管理规范性（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 “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得 5 分，每增加 0.1 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 =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 “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 100%	≤ 100%	0	5		
		资产管理制度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程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 5 分，有 1 项不符合扣 2 分，扣完为止。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程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资产管理规范	资产管理规范	5		
过程	资金使用合规性（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 5 分，有 1 项不符合扣 2 分。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资金使用合规	资金使用合规	5		
		项目产出（40分）	40		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 100%-80%（含）、80%-50%（含）、50%-10% 来评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为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 = 实际完成值 / 年初目标值 * 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 = 年初目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指标分值。	重点支出完成率	100%	100%	40		
效果	履职尽责（60分）	项目效益（20分）	20		社会效益 =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众、法人、社会组织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社会效益 =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众、法人、社会组织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100%	100%	20		

备注：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四)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调整预算数：填列经调整后的全年预算数，包括年初预算数和预算调增调减数，即：调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预算调增数-预算调减数。